

● 大众文艺出版社

洪茂荣 著

天庭的乐音



天庭的乐音

洪茂荣 著

大众文艺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天庭的乐音/洪茂荣著

—北京: 大众文艺出版社, 1999. 1

ISBN 7-~~730~~094-633-9

I. 天…

II. 洪…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25033 号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 100021

北京市昌平建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0 字数 222 千字

1999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1999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100 册

定 价: 15.60 元

目 录

第一章	被奴役的神	(1)
第二章	背负世界的人	(49)
第三章	蒙娜丽莎的浅笑	(97)
第四章	不重开的花朵	(153)
第五章	梅疏.....	(204)
第六章	灰蛾子	(267)

巴尔扎克在弥留之际问医生：“告诉我真相，我的病情怎么样了？”

医生顿了顿说：“你……没救了。”

此后，在巴尔扎克咽气前的最后一句话里他叫着自己塑造的心地高尚、医术超群的医生的名字：

“去叫比安训……比安训一定能救我！”

第一章

被奴役的神

—

鸿信，我想你这本书也会成为我的。

那个无雪的冬天，我在做什么？忘了。不过，我却能清楚地记起你那时所承受的。

你被送去医院后，我见你经过抢救已脱离危险期，于是留下一位房客听差，我和其他房客便都回到了马家庄。我先找到马舅的女婿赵波，把情况统统给他讲清楚，让他去你家里送信。是他介绍你租用了我的房子，才闹出这件我亲眼所

见的血案。

我疲乏透了，脸一贴枕，便不知了去向，黄昏时分才愣愣地醒来。……想想那雪，真邪。已是阳春三月，杨花乍启，柳芽初绿。忽儿那一天，风云突变，天空像块被晒干的尿布一团灰黄，一丝丝寒气袭人。你被最沉重的致命的一击发生了——

我本不想一开始就搬出这个震撼过我的场面，但平铺直叙真的无法用了，故而只好抽出书稿中你命运的主要线索——连连缀缀。这也许会愧对你和读者，不过“罪责”是我一个人的。

中午，小蝴蝶似的白雪慢慢地飘下来，落地顷刻便隐遁匿迹了。半晌工夫，小蝴蝶摇身一变，像一团团白色的马蜂争先扑向地面，不多时白皑皑的一层。

直至半夜，雪深，天冻，风寒，把人猛地拉回到凛冽刺骨的隆冬。

早晨，我被砸门声惊醒，忙下床开门，一位老房客站在门外战战兢兢地说：“你……那个亲……戚，满头是……是血地趴在屋里，还……还有个疯女人又哭又闹，我们摸……摸不到头绪，你快去看看！”

我穿好衣服。外面到处白亮亮地刺眼，寒气像冰裹着全身。在睡梦与现实间如此快地投入我还是第一次，仿佛是非梦非现实了。

那女人很老气。她正在院里的雪地上拖着我那位满脸血污的房客往大门口挪。我上前去帮助，她推开我，两眼直直

勾勾地发着红光：“滚开，你们都不是人！”

我慢声地向她解释：“我是他的好朋友。”

“哈！”一声刺耳短促的笑，“他没有朋友，从来没有过！他只有我，一个一辈子只属于他的女人。他死不了，他还活着，他永远死不了。……只要我还活着。可现在，我没见过他伤得这么重。我的心裂开了，我并没有害他。你听听，他的心脏还在跳。”

那女人把脸贴到那男人的胸脯上。

我吩咐在旁的几位房客：“快去我家把三轮车推来，把他送到医院去。”

猛地，她抱起那男人重重地坐在雪地上，一手撕着那男人的头发，一手戳着那男人的脸，痛苦地愤怒地哭喊着：“鸿信！……我恨你，我的恨劲上来，我就想杀死你。是你毁了我们娘儿俩，使我们活着不像活着，家也不像个家。你整天说我毁了你，我到底毁了你什么？啊？！你真不要脸。……一切不都挺好吗？还要怎样？你！你……太揉搓人了。你太亏我的心了。你终于能脸对脸地听我说你了……”

三轮车来了，我们几个人费了很大力气才把那男人从那女人怀里拉出来放在车上。……那女人抱住那男人的一只脚狂吻着哭喊：“你们不知我多么爱他！他的一个脚趾头也比你们强，他是天上的圣人！”

我猛地打开她的手，三轮车启动了，她头发蓬散着连滚带爬追着，嘴里喊着：“他没有我不行，他太傻了！”

我想她一定是疯了。

晚上，难熬的好奇心迫使我走进你租用的那间小屋。我想，这是我走进你那世界的第一步——你那神秘而又封闭的

世界。我没后悔，你有一个高尚、孤独、躁动而受尽磨难痛苦的灵魂。你的世界已成了我生活的重要的一部分。你永存的灵魂伴随着我，让我也去静听那天庭的乐音。

我看到墙根前那十几只硬纸箱子里还残留着些书和写着密密麻麻字的纸，地上有几堆燃过的纸灰，还有些摔碎的瓷器和印石，偶尔还能发现几张散落的旧时邮票。屋当中的地上有摊殷红的血迹，上面落着七八只纸灰蛾子，看了令人心生余悸。

我开始扒翻纸箱里的东西，终于在靠近床头的纸箱里发现了你的二十多本日记。我把它们拿到桌子上，粗略地翻着。……通过日记轻易地窥见到一个人隐藏的心底，使我顿生一种颤悠悠的神圣感。

我在一本日记的首页上看到这样一句话：“当我想到我将默默无闻地度过我的一生时，恐惧折磨着我的灵魂。——果戈理”。

日记里写的东西有许多很让我瞠目和迷惑。

“——所有爱我的人都会被害死的。

——总是心神不定和痛苦不堪，对自己所生活的一切，一点底也没有。……什么才是值得追求的？……什么又是存有望的——生不出渺茫？我只不过是个飘忽的幽灵而已。

——灵魂的惨叫无声无息。等到拜见真主安拉，灵魂将会看见自己。

——姨妈、舅奶、舅爷昨日撕打成一团，相互臭骂了一天，把家里的一切有或无的丑事全都喊叫出去了。真像是一场噩梦！我整个人如同融化在铅水里被搅动着，世界又黑又沉。

——在家庭中，人连一只狗的价值也不如。

——水和空气里蓄着仇恨。

——世上唯有纯真的文学才是圣美的，我的灵魂永远都会在她的脚下膜拜，我的肉体只不过是一粒尘埃。我祈求她的容许、她的宽恕！

——使我走上真正能为她而牺牲一切的路。灵魂将永驻天堂。

——每一分钟都是神圣的。世界在光明的远景下焕发着魅力。眼前的俗事不过是一堆堆概念。我天天在梦幻里与仙女们生活，这才是世上最真实最永恒的。”

天哪，你这是怎么啦？

第二天清晨，我找到房客打听医院的情况，房客说：“你走了没多久，马舅的女婿便领着那男人的父母到了。与此同时，那疯女人也找到医院，大吵大闹，撕打那男人的父母，还用茶杯砸马舅的女婿，大笑着骂他是卑鄙小人、无耻小丑。后来，一个被叫来的医生诊断说她是精神分裂症，几个人按住她打上针，并送她去精神病医院了。”

我听完后，匆匆赶到医院。你已能清清楚楚地讲话了。但是，由于脑外伤严重，你的眼睛尚处于失明状态，医生说过几日就给你做视网膜复位手术。

我讲明了我的来由，并对你说 I 看了你的日记，了解到你复杂的身世，多少感到了你灵魂的震颤；同时，对你眼下的遭遇十分同情，也对你的文学才华非常敬佩。我还告诉你，我打心里想为你做些事情，真切希望成为你的知心朋友。

你两眼闪动着泪光，半晌没讲出话语。……泪珠滚落到你枯灰的唇上，你用舌尖舔动着，声音缓弱地说：“死神空手而归了，我的生命之杯只有几滴浑浊苦涩的酒。”

你继续舔动着略湿润的嘴唇，用鼻子长长嘘出一阵热气，说：“‘人生真短促，但我们仍有足够的时间可以和它告别……’我们是老朋友了，第一次接触就一见钟情，相互爱慕谁都没准备。现在也可算知心朋友了。”

“在你面前我异常坦荡，也很舒服。我现在超脱极了，从未感受过的，就像年老的卢梭被马车撞昏后刚刚苏醒过来的感受：‘我没有痛楚，既无惊惧，也无忧虑。看着我的鲜血流淌，就好似看着溪水流淌一般，根本没想到是我身上的血。我感到浑身有一种令人心旷神怡的静谧感，每每回想至此，总找不出我平生乐事中有哪一宗能够与之媲美！’

“我想我该做一件事情了。你是个大闲人，父亲又是个大包工头，你一年租赁房子的钱就顶我十几年挣的工资。那你就帮我写部书吧！我躺在床上一时半时也动不了，我说你写。日记么，你看着用。等写完了，随便署个名，你家钱多，想法出版了，准保有意思。”

后来，我果真在街上买了一捆稿纸……

二

鸿信早就没有了亲娘，他是自幼跟着姨妈长大的。

怨就怨街道主任赵大娘，六十年代非逼着姨妈三口人搬进马家大院，和姨妈的亲兄弟家三口门挨着门住，这才引出了回族内常讲的易卜里斯（魔鬼）。

不是冤家不聚首。

姨妈打小就不正眼瞧从舅奶娘家过继到白家做侄女的北燕。她那对天生的黄眼珠好像注定是要和白家虎视到底的。

姨爷活着的时候，大事小事能从中化解了。等到北燕长大了，就算姨爷活着恐怕也无能为力了。

舅爷的形象一直是不光彩的，常常是游于两方之间，但有时却极鲜明地站在某一方，情绪还特别激昂。舅爷处处显露出小心眼儿的憨痴，而有心眼的地方全用在她们身上了。

说也奇怪，鸿信天性敬畏憨舅爷，他是长辈中唯一对鸿信客客气气的人，虽然憨舅爷在别人眼里最不值嘛。

那年鸿信二十一岁，一月十三日的第一次出走。一种混沌、一种沉痛、一种心灵上永恒的霹雳……

离春节还有几天，大街小巷到处可见人们忙碌的景象。人们提着篮子在商店里来往穿梭，购买鸡鸭鱼肉、蔬菜、馒头，如同冬蛰一般，储备着大量的食物，只等到时消耗了。

住在西关大街的回民们，特别是年轻人和孩子们也对春节相当注重，绝不亚于汉人的忙碌盛况。相比之下，回民们自己的节日，开斋节和古尔邦节就显得轻淡了些：多是年岁大的到寺里会礼，在家里做油香，请阿訇师傅诵经。

昨晚一擦黑便下起似雪非雪的东西，冰凉冰凉的，看不清形状。风一吹，打在脸上颇感硬生生的，打在衣服上直发出“吧吧”的声响。地上湿漉漉的油黑一片。街灯被水雾包着。

早晨九点钟了，鸿信才从繁重的睡梦中挣脱出来，他穿着沾满泥水的衣服，脸有血渍，他还清楚地记着昨晚发生的一切。一夜的睡梦并没间断，无非睡梦比现实更沉重杂乱。

他下了床，浑身酸沉沉，他想他得去上班。他刚想拉门去上厕所，便从玻璃窗上发现姨妈朝这边走来，他吓得两眼发黑倏地坐在地上，下意识用背顶住门。他屏住呼吸，静听着脚步声去了厨房，不一会儿又从厨房处渐渐消失了。他才一跃而起，未假思索，猛地推起自行车，冲出房门——冲出院门。

骑上车子，他如惊弓之鸟，似乎根本没听到姨妈的叫喊，也没看到院里的情景。

“一切都滚他妈的蛋，都去死吧！”在车子急驰中他叫骂着。

昨晚……噢……是下着似雪非雪的东西。姨妈出房门倒脏水，北燕的儿子用玩具手枪冲着姨妈“叭叭”地比划着，姨妈立刻责问道：“你大人教的吧？”

孩子随即骂了一句，转身就想跑，但被姨妈抓住打了两巴掌。正巧被孩子的父亲看见了，他大吼一声，上前抓住姨妈用力一揉，姨妈一旋坐倒在门槛上，几乎仰面朝天。姨妈还没大骂上两句，猛见北燕和舅奶气势汹汹地冲出来，姨妈惊恐万状，赶忙爬进屋里闩上门。

北燕像疯了似的母狮，吼叫着，用脚跺着姨妈的门坎儿：“你出来，你这个让万人操的老太婆子；你敢打我的孩子，我撕烂了你！”

舅奶如虎添翼，也蹦着高骂。

姨妈如关在笼子里的饿虎，手挥着菜刀，在屋里嚎叫着张牙舞爪。

这场暴风骤雨持续了两个多小时。鸿信蜷缩在小屋里丧魂落魄，比死的滋味还要疼痛难忍，整个身心像被巨掌攥瘪了。

……终于没动静了，鸿信才胆怯地叫开姨妈的门。

姨妈两眼闪着凶光，脸发阴青，下巴拉长了，手提着菜刀，一副野兽的神情——阴森森的直吓得鸿信的鲁赫（魂）在颤。

“他打了我！”姨妈惨叫着，这声音像是整间屋在叫。“我快七十岁的人了，他打我，她们骂我，我没受过这个气！我这是掉进垛子海（火狱）里呀——给你菜刀，找他去，打他，为我出气！”

“过……过去的事，算……算了。他推了你，你也打了他孩子。”鸿信战战兢兢地说。

“放屁！混蛋！你这个没用的东西，我白养活你这么大，你都不如一条狗！”

姨妈开始嚎哭了，声音时高时低，高时声嘶力竭；低声时压抑的那么沉闷，像是一辆陷在泥沼中的汽车，憋足了马力在轰鸣。这声音，让鸿信感到如同被撕裂一般。

“我冤……我冤死了！你那该死的爹怎么不来呀？谁给我出气呀！……主呀……我的主。挨千刀的呀……恩将仇报。憨头呀，娘生了你，这真是败俩（倒楣的灾难）呀——看着让那破骚老婆孩子打姐姐骂姐姐。你这个姐姐可不是一般的姐姐，是拉扯你添补你的姐姐！到阴间我要给你们算总帐！还有你这个不得好死的小私孩子，你龟缩在那小屋里，

我就是被人家打死你也不出来管呀！当初还不如让你死了呀……我好惨呀，没个亲生儿女，让他们欺负。天打五雷轰，下垛子海。——不行！我要你去，你得给我拼去！”

姨妈跳下床，向鸿信扑过来。鸿信还没站起，脸上已被姨妈抓伤。他奋力挣脱开身子，刚打开门，姨妈这时正好摸了一根粗棍子捅在他后背上，他被门槛一绊，一头栽在湿泥地上。他两眼昏黑，鼻嘴蹿血，连滚带爬逃出了院子。

走在街上，冰凉和火辣辣掺杂着搅动他的全身，使他感到自己不再是一个人了，而纯粹是头被剥皮刷肉的活畜牲。

来到厂里，走进休息室。屋里坐满了人，有的忙着吃早点，有的换工作服，还有的闲扯胡聊。人们见鸿信这副狼狽相，讪笑声四起，你说我笑地对着鸿信来了：

“金大学问今天这是怎么了？不会是偷看人家办事让人给拍弄的吧？”

“大概抓进派出所了，揍的。”

“是不是让你那未婚妻打的？别不好意思的。以后要听话，不要假正经。”

“好了，都别说了。”温师傅开腔了，“小金，快去换上工作服，一会儿就干活了。”

“他干个屎呀，给我擦腚嫌他手拙！”又有人说。

对于这些人的话，鸿信虽不完全习惯，但也不像开始时那么刺耳了。他真想在休息室里安放一颗定时炸弹，然后叫出温师傅，把他们全都炸死。

他走出休息室，刚想到更衣室换衣服，被赵良一声厉吼镇住了：“金鸿信！到我办公室来！”

鸿信低着头来到办公室。

赵良两眼恶狠狠地盯着鸿信，眉头蹙得老高。他敲了两下桌子，极其不耐烦地说：“你到底说说，你为什么又迟到了？难道又整夜写你那巨著吗？你到底想干什么？我真烦透了你了。要不是看在你爸爸在厂里老实巴脚的份上，我早就开你了！你说你能干什么？干了三四年电工了，个人无法独立工作，我看傻瓜也比你强。为什么不多学点技术？我最后一次警告你：从今天起，我要是再发现你晚来和看与电工无关的书，就立刻停你的职把考勤送到劳工科，让他们去处理你。听明白了吗？出去吧！”

鸿信转身走出办公室，挥袖抹去流出的浊泪。保管员胡子兰嗑着瓜子儿，瞧到鸿信难受的样子她竟乐着歪嘴哂笑。

没出一个小时，鸿信的父亲找来了。

父亲穿一件破破烂烂的棉大衣，上面油渍斑驳，袖口破了，耷拉出一绺灰色的脏棉花。他满脸紫红，开口便是：“你还愿认我这个爹吧？要不认，我也不认你这个儿了。你给我丢尽了脸，让人家老赵找到我面上数落你。你为什么又迟到？我非把你那些书本子烧了不可。哼……”父亲说话间打了自己的脸一巴掌。

鸿信一肚子的酸水，见到父亲欲想倾诉，没想父亲一照面就来了这么一套，他哭喊道：“俺妈无常的时候，你就该把我一起弄死！”

父子俩都瞪大了眼睛，相互对视着，谁也不先说一句话。最后，还是父亲开了口：“你别是不是就搬出你妈来压我，我现在是为了你好。反正你以后闲书不能再看了，务点正事，别尽玩这些闲篇子。我说话算话，总有一天我要把你

那些书和你写的乌七八糟的无用的东西统统烧掉！”

“你无知！你混蛋！”鸿信又哭喊道。

“啪——”一记耳光，鸿信的眼镜飞了，鸿信的脸却高昂着。“啪”又一记耳光，鸿信的鼻子和嘴飞出了鲜血，但鸿信巍然屹立，两眼圆瞪，依然高昂着脸，像是一尊铜铸的塑像。父亲看似畏葸了，倒退了两步，然后转身走了。

鸿信双手掩住火燎似的双颊，蹲在地上呜呜痛哭了：“妈！……我恨你，你不该舍下我。我是个乖孩子呀！世上没有怜悯我的，也没理解我的，他们都在摧残我……”

下午三点多钟了。休息室里人声鼎沸，四个人打扑克牌，围观的人嗷嗷怪叫：“臭牌！”“滚下去吧！”“上烟上烟！”

鸿信坐在窗户前，生命在受着煎熬。他忍受不了这人声的喧嚣和屋内暖气的混浊和闷热。他想：“啊——不！年轻伟大的杜勃罗留波夫曾写过：‘多少热烈的观念，多少远大的计划，多少兴奋的激情，当一看到冷漠而平凡的人群抱着轻蔑的冷淡态度在我们面前走过去，就突然崩溃！多少纯洁而善良的感情，为了害怕不要成为这个人群嘲笑和詈骂对象，在我们心里窒息了。’……我宁愿清冷和孤独，孤独是胜利者的基石。环境越是恶劣，我就应更加奋强，也就更伟大……将来成功了，我会给我的晚辈们讲述这一切的，或是在我的自传中描述。故而，我还得处处注意，不能在言行上有半点污损我文人形象的事。形象即生命，不然的话，那将会玷污未来的成功。走！我得找个地方看点书，就是几分钟也值得……”

他在怀里揣了本书，然后溜出休息室，前找找后找找，

最后走进一个小夹户道。里面尽是些破砖烂纸，还有点臭臊味。只有一扇略高的小窗户，窗里时而飘出淡淡的蒸气。鸿信没多思索，掬起几块砖，坐下，打开书便聚精会神地读了起来。

大约过了一刻多钟的时间，忽然夹户道外面有脚步声，鸿信忙把书揣进怀里站起。出现在夹户道口上的是胖娘们儿胡子兰，她蓬散着湿乎乎的头，棉袄纽扣扣了一半。她一见鸿信那种惊慌的神态，便显出一脸的深恶痛绝，并鄙视地质问道：“你在这里干啥？”

鸿信结结巴巴道：“没……没干啥。”

“没干啥？”胡子兰把手中的梳子朝鸿信的脸上丢过来，大声骂道：“你妈个蛋，你不知道这个小窗里是女更衣室呀？我们在洗澡，你这个偷看女人洗澡的流氓！”

“啊！……更衣室……洗澡，不不！我在这里看书。”鸿信吓懵了，急忙从怀里掏出书。但为时已晚，胡子兰转身吆喝起来：“抓住流氓了！咱电工班出了流氓，在夹户道里偷看女人洗澡！”

听到这声吆喝，休息室的人全跑出来了，这时鸿信正好从夹户道走出，胡子兰一指鸿信：“就是他，我在夹户道里当场把他抓住，他正踩着一摞砖看来。”

“噢！……流氓。没出息。我早看这小子不地道！”人们也跟着大声吆喝着。有两位老师傅也大有怒不可遏的神态。

鸿信被吓掉了魂，他举着书哭喊道：“我没看，我没看！同志们，我是学文学的，你们还不相信我吗？我在里面看书。”

“谁能相信，这么多地方哪里看不了书，大冷的天偏到